

证券代码：300412

证券简称：迦南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6

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议案，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1 日（周四）下午 13:3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1 日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1 日 9:15-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瓯北街道江楠大道 1188 号公司会议室；

3、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；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方正先生；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86 人，代表股份 163,661,504 股，占公司总股

份的 32.879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160,327,388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32.21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77 人，代表股份 3,334,11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6698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8 人，代表股份 6,288,01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.263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,953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593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77 人，代表股份 3,334,11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6698%。

3、其他出席人员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(一) 议案的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(二)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61,655,2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7741%；反对 1,801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1006%；弃权 204,94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,11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5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281,76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.0940%；反对 1,801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8.6468%；弃权 204,94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,11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2592%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61,934,69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9449%；反对 1,521,16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295%；弃权 205,640 股（其

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,11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5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561,21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2.5381%；反对 1,521,16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4.1915%；弃权 205,64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,11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2703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61,942,2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9495%；反对 1,522,76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304%；弃权 196,53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,0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01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568,7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2.6576%；反对 1,522,76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4.2170%；弃权 196,53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,0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1255%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61,966,19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9641%；反对 1,492,666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9120%；弃权 202,64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,11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3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592,71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3.0391%；反对 1,492,66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3.7383%；弃权 202,64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2,11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2226%。

特别说明：

- 1、上述所有议案均已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；
- 2、议案1-3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：罗小杭、徐悦

3、结论意见：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迦南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11日